



呼伦贝尔市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ᠬᠤᠯᠤᠨᠪᠡᠯᠢᠰᠢ ᠮᠠᠵᠢ ᠵᠢᠨᠠᠵᠢ ᠶ᠋ᠢᠨᠠᠨᠠᠭ ᠠᠨᠠᠭ ᠨᠠᠭ ᠠᠨᠠᠭ ᠠᠨᠠᠭ ᠠᠨᠠᠭ ᠠᠨᠠᠭ

关于征求《2024年全市招商引资工作要点》 意见的函

各旗市区党委、人民政府，市直各相关单位，驻呼伦贝尔市有关单位：

按照呼伦贝尔市招商引资领导小组安排，市招商引资领导小组办公室起草了《2024年全市招商引资工作要点（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要点》）。请各有关单位针对《要点》正文中1-19项工作任务提出意见，于3月7日（星期四）12时前，将修改意见经主要领导审签后，以正式文件通过电子政务内网OA系统报送至呼伦贝尔市投资促进中心（报送路径：呼伦贝尔市政府-呼伦贝尔市投资促进中心），或通过外网邮箱 hlbetzcj0470@163.com 进行反馈，无修改意见也需书面反馈。

附件：2024年全市招商引资工作要点（征求意见稿）

（联系人：迟弘德，联系电话：15947004267）

(此处无正文)

呼伦贝尔市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呼伦贝尔市投资促进中心代章



附件：

2024 年全市招商引资工作要点 (征求意见稿)

2024 年全区招商引资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国务院《关于推动内蒙古高质量发展奋力书写中国式现代化新篇章的意见》，按照自治区党委十一届七次全会暨全区经济工作会议、呼伦贝尔市委五届七次全会暨全市经济工作会议及全市扩大招商引资加强诚信建设优化营商环境推动重点项目建设会议的安排部署，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工作主线，聚焦提升传统产业、壮大新兴产业、培育未来产业，强化精准招商，扩大招引规模，提升招引质效，为办好两件大事、实现“稳中游、争上游、进前列”目标提供强大动能。

一、制定全市 2024 年招商引资目标任务。全年完成招商引资国内到位资金 395 亿元，增速 50%左右，实际使用外资 5 亿元的预期目标。（呼伦贝尔市招商引资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深化产业集群产业链招商。按照“管行业必须重招商、管产业必须抓招商”的原则，全面推行“链长”、“链主”制度，各“链长”和牵头部门发挥统筹抓总的作用，会同旗市区、市直部门和各大企业打响产业集群产业链建设攻坚战，围绕产业发展

“五大行动计划”、八大产业集群和10条重点产业链开展精准招商，有序更新“两图两表两库”。（市发改委、工信局、农牧局、商务局、文旅广局、林草局、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各旗市区）

三、围绕推进农牧产业增量增质开展招商引资。重点围绕发展大豆、马铃薯、肉牛、肉羊等精深加工产品，发展玉米、生物医药高附加值产品，提升高端干乳制品和地方特色乳制品，延伸林下产品、农牧业机械产业链，聚力推动10条重点产业链建设，提高产品附加值，提升产业层次。（市农牧局、工信局、林草局、各旗市区）

四、围绕推进文旅产业提标提效开展招商引资。聚力打造文化旅游产业集群，深度挖掘草原、森林、冰雪等优势资源，深入实施“旅游+”“+旅游”战略，重点引进旅游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扩大呼伦贝尔国内一流草原森林生态和边境旅游目的地影响力，带动会展、物流、电商、商贸服务等领域快速发展。（市文旅广局、商务局、各旗市区）

五、围绕推进新兴产业集约集聚开展招商引资。发挥玉米、大豆等农产品资源优势，大力引进国内生物医药龙头企业，推进绿色生物农药、兽药原料药、生物制药和生物制品生产。传承发源地智慧，积极引进农牧业机械研发项目，提升农机、牧机产品核心竞争力。重点引进通航临空、冰雪经济、数字经济等“专精特新”企业，促进产业发展。（市工信局、农牧局、发改委、文

旅广局、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各旗市区、经开区)

六、围绕推进生态产业乘时乘势开展招商引资。充分利用生态资源优势 and 碳汇发展优势，大力引进林下种植、养殖项目和食用菌、中草药、饲草精深加工、生态旅游、碳汇、环保产品、新材料等项目，抓好特色产业发展，提高产值。(市林草局、工信局、文旅广局、各旗市区)

七、围绕推进传统产业创新创优开展招商引资。依托丰富的矿产资源优势，加大招商力度，推动设备更新、工艺升级、数字赋能，提高生产效率，推动传统产业向智能化、绿色化、高端化方向转型升级，发展绿色煤化工项目。(市工信局、各旗市区、经开区)

八、围绕培育未来产业开展招商引资。依托丰富的风、光、水等优势，大力发展绿氧、绿氢、绿氨、绿醇和新型储能项目。紧盯生物技术和人工智能发展生物医药、智能制造。积极引进银发经济、数字经济、区块链技术，加大可再生能源和绿色算力配套产业招引力度。(市能源局、工信局、商务局、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各旗市区、经开区)

九、围绕泛口岸经济开展招商引资。推动中俄蒙合作先导区建设，全力打造向北开放重要桥头堡，借助申请设立中国(内蒙古)自由贸易试验区呼伦贝尔片区的契机，培育“口岸+通道+贸易+加工”的全新经济模式，强化泛口岸项目招商力度，推动口岸经济由“通道经济”向“产业经济”转变。(市商务局、工信

局、各旗市区、经开区)

十、围绕壮大现代服务业开展招商引资。深入实施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融合，积极引进科技、金融、信息、电商、商务服务、物流等生产性服务业项目，大力引进文化旅游、康养、家政服务、数字经济等项目，促进现代服务业加快发展。(市商务局、科技局、财政局、工信局、文旅广局、民政局、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贸促会、工商联、各旗市区、经开区)

十一、瞄准头部企业、链主企业招商。加大力度引进世界500强、中国500强、中国民营500强和制造业单项冠军、隐形冠军企业，大力引进各类企业在我市设立生产总部、区域总部和研发平台等功能性机构。(市发改委、科技局、工信局、农牧局、商务局、能源局、林草局、工商联、投资促进中心、经开区、各旗市区)

十二、统筹产业布局、发展基础、资源要素，鼓励盟市间、旗市区间拓展区域发展新空间，开展“飞地”招商。充分利用我市产业资源和空间资源等要素，打造地市级产业集中区，辐射旗市区推动产业集中集聚发展。(市发改委、工信局、投资促进中心、经开区、各旗市区)

十三、持续开展“请进来”招商引资工作。按照自治区对招商引资工作的力俭节约、务求实效的工作原则，主动创新招商引资方式方法，采取以商招商、以企引企、以资融资、委托招商、产业链招商、亲情招商等各种灵活多样的招商方式，运用“互联

网+、微信群、网络视频会议”等现代化手段，组织线上对接洽谈与线下邀请实地考察相结合的方式积极开展招商引资。用好国家、自治区举办的各类招商引资活动平台，主动对接、邀请符合我市产业发展需要的头部企业、链条企业到我市考察调研。做好参加自治区举办的第二届世界新能源新材料大会、第二届国家向北开放经贸洽谈会的筹备工作。（市发改委、科技局、工信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住建局、交通运输局、水利局、农牧局、商务局、文旅广、国资委、林草局、能源局、人社局、卫健委、市场监管局、体育局、工商联、贸促会、供销社、驻京联络处、驻沪联络处、驻呼联络处、驻哈联络处、投资促进中心、外事办）

十四、持续推进“走出去”精准对接招商引资工作。要组织专门的招商分队，立足我市优势产业、资源及存量资产，聚焦京津冀、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东三省、云川渝等经济发达地区，产业集中地区，聚力头部企业、链主企业、上下游企业开展专题精准招商对接工作。积极参加自治区组织的内蒙古·香港·澳门经贸合作活动周活动，赴新加坡开展经贸合作交流洽谈，面向欧美、日韩、东盟等重点国别地区持续加强招商引资。发挥友好城市等平台作用，拓展对外交往合作和招商引资。（市发改委、科技局、工信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住建局、交通运输局、水利局、农牧局、商务局、文旅广、国资委、林草局、能源局、人社局、卫健委、市场监管局、体育局、工商联、贸促会、供销社

社、驻京联络处、驻沪联络处、驻呼联络处、驻哈联络处、投资促进中心、外事办、各旗市区)

十五、发挥驻外办事机构、外埠商协会、招商大使、国外驻华使领馆作用，加强与各类商协会、高校、金融机构等广泛合作，构建全覆盖招商网络。积极参加自治区举办的内蒙古籍院士家乡行，京津冀、长三角、大湾区企业内蒙古行，“外资企业”内蒙古行等活动。(驻京联络处、驻沪联络处、驻呼联络处、驻哈联络处、外事办、商务局、财政局、工商联、贸促会、投资促进中心、各旗市区)

十六、加强地企合作，注重发挥驻在央企、国企、属地企业总部能量作用，开展以商招商。指导各旗市区聚焦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成渝等地区，开展产业链专题招商、小分队招商等系列精准招商活动，全年对接百家以上产业链缺口目标企业。(市发改委、工信局、农牧局、能源局、林草局、文旅广局、商务局、国资委、工商联、贸促会、投资促进中心、各旗市区)

十七、落实招商引资项目全生命周期服务，提升招商引资质效。为投资企业提供“一体服务”，落实“六个一”工作机制，全力做好招商项目和企业的各项保障，不断增强招商吸引力。(市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各旗市区)

十八、扎实开展诚信建设工程，打响“投资呼伦贝尔”品牌。统筹推进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公信等各领域诚信建设，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健全政企沟通常态化交流机制，

打造“有呼必应”工作品牌，提升企业群众满意度。（市发改委、财政局、商务局、市场监管局、司法局、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各旗市区）

十九、召开全市扩大招商引资加强诚信建设优化营商环境推动重点项目建设会议，部署 2024 年重点工作。强化招商引资调度监测分析，按月通报亮晒招商引资进展，按季召开招商引资调度会。年底组织开展全市招商引资绩效考核。（市发改委、科技局、工信局、农牧局、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统计局、市投资促进中心）

- 附件：1. 2024 年各旗市区招商引资目标任务分解表
2. 2024 年各旗市区利用外资目标任务分解表
3. 2024 年市直相关部门及市属企业招商引资目标任务分解表

附件 1:

2024 年各地区招商引资目标任务分解表

地区	2023 年到位资金 (亿元)	2024 年目标任务(亿元) (区外资金占比不低于 90%)
全市	211.8	284
扎兰屯市	33.09	45
阿荣旗	28.52	35
鄂温克族自治旗	20.50	25
莫力达瓦 达斡尔族自治旗	20.33	35
海拉尔区	16.78	30
牙克石市	13.21	20
满洲里市	11.07	20
陈巴尔虎旗	10.14	13
扎赉诺尔区	9.82	12
新巴尔虎右旗	8.19	9
呼伦贝尔 经济技术开发区	6.32	11
鄂伦春自治旗	5.09	10
额尔古纳市	5.06	8
根河市	4.02	6
新巴尔虎左旗	3.84	5
市直部门	14.27	77
市属企业	1.53	34

备注: 2024 年目标任务以 2023 年各地区全年引进到位资金额为基数, 根据 2024 年固定资产投资预计完成总数、招商引资占本地区固定资产投资比例及项目谋划情况上下调整后确定。

附件 2:

2024 年各旗市区利用外资目标任务分解表

地 区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目标任务(万元)	备 注
全 市	1536.02	50000	
海拉尔区	207.69	5000	
扎兰屯市	200.22	5000	
鄂温克旗	182.33	5000	
满洲里市	174.30	5000	
陈 旗	138.68	3500	
阿荣旗	119.09	3500	
牙克石市	119.07	3500	
莫 旗	109.35	3500	
新右旗	85.48	2500	
鄂伦春旗	83.75	2500	
扎赉诺尔区	69.91	2500	
额尔古纳市	50.29	2500	
根河市	36.27	2000	
新左旗	29.54	2000	
经开区	-	2000	

备注:2024 年为更大力度吸引和利用外资,按照利用外资规模与经济总量相匹配导向,以 2022 年各旗市区 GDP 地区生产总值为依据,对各旗市区下达 2024 年使用外资指标任务。具体说明如下:

第一档:2022 年地区生产总值在 150 亿元以上,包括海拉尔区、扎兰屯市、鄂温克旗、满洲里市,下达使用外资指标任务 5000 万元。**第二档:**2022 年地区生产总值在 100~150 亿元,包括陈旗、阿荣旗、牙克石市、莫旗,下达使用外资指标任务 3500 万元;**第三档:**2022 年地区生产总值在 50~100 亿元,包括新右旗、鄂伦春旗、扎赉诺尔区、额尔古纳市,下达使用外资指标任务 2500 万元;**第四档:**2022 年地区生产总值在 50 亿元以下,包括根河市、新左旗、经开区,下达使用外资指标任务 2000 万元。

附件 3:

2024 年市直相关部门及市属企业
招商引资目标任务分解表

序号	单位名称	2024 年力争引进国内资金 (亿元)
	合计	111
	市直部门	77
1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5
2	市科学技术局	1
3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5
4	市自然资源局	1
5	市生态环境局	1
6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
7	市交通运输局	1
8	市水利局	5
9	市农牧局	5
10	市商务局	5
11	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5
12	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5
13	市林业和草原局	5
14	市能源局	5
15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
16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
1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
18	市体育局	1

19	市工商业联合会	5
20	市贸促会	1
21	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1
22	市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5
23	市政府驻上海联络处	5
24	市政府驻呼和浩特联络处	1
25	市政府驻哈尔滨联络处	1
	市属企业	34
26	呼伦贝尔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10
27	呼伦贝尔林业集团有限公司	5
28	呼伦贝尔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
29	呼伦贝尔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5
30	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1
31	市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
32	呼伦贝尔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
33	市大地生态环境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
34	呼伦贝尔农牧业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